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2617)

總目： (49) 食物環境衛生署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綱領： (1)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
管制人員：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(吳文傑)
局長： 環境及生態局局長

問題：

就食物環境衛生署及食物安全中心執行食品安全監管的開支與成效，請告知：

- (a) 過去3年，政府在「食物進出口檢驗」、「市場抽樣檢測」及「處理食物事故」上的實際開支分別為何；涉及的人手編制為何？
- (b) 2026-27年度財政預算中，有否預留預算予引入創新科技，如有，詳情為何，如無，原因為何。

提問人：何俊賢議員(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：28)

答覆：

- (a) 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物安全中心(食安中心)不同組別的人員均會處理有關「食物進出口檢驗」、「市場抽樣檢測」及「處理食物事故」的工作，由於相關人員亦同時負責其他職務，食安中心並無備存處理相關工作的人手及所涉開支的分項資料。
- (b) 食安中心非常重視資訊科技的應用，一直引入資訊科技系統優化工作。食安中心正持續開發資訊科技系統，例如將衛生證明書電子化和與內地雲簽發接軌，所涉運作開支由現有資源應付，食安中心並無備存分項數字。